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 宜蘭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計畫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授環綜字第11300443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環評書件（電子檔請依備註四網址下載參用）、書面審查表、議程表

開會事由：召開宜蘭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114年第1次會議議程一審查「日富金屬工業有限公司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第二次修正本）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4年1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時

開會地點：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100號（宜蘭縣環保局B1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林主任委員姿妙

聯絡人及電話：吳聰鈴約聘人員 9907755#153

出席者：許副主任委員嘉琦、李委員岳儒、林委員金龍、江委員漢全、王委員蘭生、柯委員明賢、朱委員健銘、黃委員將修、張簡委員水紋、陳委員起鳳、鄧委員婉君、顏委員進儒

列席者：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宜蘭縣政府文化局、本府工商旅遊處、本府建設處、本府交通處、本府水利資源處、宜蘭縣樹藝景觀所、本府地政處、本府農業處、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空氣噪音防制科）、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水污染防治科）、日富金屬工業有限公司、宜蘭縣冬山鄉公所、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設施管理及檢驗科）

副本：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計畫科）

備註：

- 一、請本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本府工商旅遊處）派員與會，依議程說明本案開發之合法性、必要性及協助釐清非環境保護爭點。
- 二、本府環保局備專車於當日9時30分於羅東轉運站及羅東火車

站後站載委員至會議地點，聯絡人：吳聰鈴、陳桓毅，電話：0958366061、0919678495。

- 三、附書面審查表1份，請於114年1月6日前傳真(03-9907739)或 email:david365@mail.e-land.gov.tw至本府環境保護局，俾利彙整予開發單位於審查會議前製作書面意見回復對照表，以利審查效率。
- 四、環評書件電子檔下載網址：<https://eiadoc.moenv.gov.tw/eiaweb/>，點選環保主管機關宜蘭縣政府，按查詢，即可參閱或下載參用。
- 五、請開發單位於審查會議準備20分鐘以內之簡報資料(含書面意見回復對照表)及進行簡報。
- 六、本次參照環境部函示與環評法公開資訊，促進公共參與精神，於宜蘭縣環保局Youtube直播會議，但最後的閉門會議討論決議過程停止直播。未申請旁聽民眾或人民團體如需瞭解會議審查情形，可觀看直播，或會後於宜蘭縣環保局Youtube觀看，若有意見則以提供書面意見方式提供審查參考。

# 宜蘭縣政府

環境保護局局長許嘉琦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



宜蘭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 114 年第 1 次會議－審查「日富金屬工業有限公司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  
(第二次修正本)

壹、審查會時間：114 年 1 月 10 日 (星期五) 10 時

貳、審查會地點：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 100 號(環保局 B1 第一會議室)

參、審查會議程：

<p>10:00~12:00</p> <p>「日富金屬工業有限公司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第二次修正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業務單位報告</li><li>二、主席致詞</li><li>三、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宜蘭縣政府工商旅遊處)就本開發行為申請內容說明非屬本府所主管環境保護法規之爭點釐清情形，並針對開發行為申請內容之政策提出說明及建議。</li><li>四、開發單位簡報(簡報時間 20 分鐘)，至少包含下列事項：<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環境影響說明書重點摘要</li><li>(二)依「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 9 條及第 15 條舉行公開會議之過程及處理情形。</li><li>(三)逐項說明是否有環評法施行細則第 19 條所列對環境有重大影響之虞情形。</li><li>(四)說明開發基地位於環境敏感地區之開發原因、該地區開發禁止或限制規定及保護範圍對象。</li><li>(五)委員或機關書面意見回復。</li></ul></li><li>五、旁聽發言之民眾、居民代表及相關團體表達意見(至多 30 分鐘，每人以 3 分鐘為原則)</li><li>六、列席單位及委員陳述意見</li><li>七、開發單位回應並進行議題討論<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列席單位、人員除機關代表、人員外，其餘團體、人員及開發單位離席</li><li>(二)審查委員會作成決議</li><li>(三)散會</li></ul></li></ul>
--	--

日富金屬工業有限公司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  
((第二次修訂本))書面審查意見表

委員(請簽名)或單位：

補正回應情形已符規定或足供審查判斷所需資訊。

應再補充修正意見如下：

註1：請於114年1月6日回傳本表，俾利彙整予開發單位於審查會議前製作書面意見回復對照表，以利審查效率。

註2：請盡可能針對前次意見之回覆，延續表達意見，確認開發單位補正回應情形是否已符規定或足供審查判斷所需資訊，以利意見有效收斂聚焦。

本案承辦人：吳聰鈞  
傳真：(03) 9907739

電話：(03) 9907755 分機 153  
E-mail：david365@mail.e-land.gov.tw